

讲题：重生

约翰福音 3 章 1 至 17 节

潘志成牧师



引言

今天我要与大家分享的经文是约翰福音中主耶稣与尼哥底母对话，讲论关于重生。

尼哥底母是一位法利赛人，是犹太人的官。吕振中译本把“犹太人的官”译为“议员”，天主教思高本则译为“首领”，可见在当时，尼哥底母是一个具有很大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人。这样的一个人却是在夜里来见耶稣，为何不是在白天来拜访呢？可能是他怕其他人知道，尤其是法利赛人知道，这样可能影响他的地位。

他见了耶稣就尊称耶稣“拉比”，拉比就是老师的意思。以尼哥底母的地位和学识来说，他称耶稣为拉比可见耶稣在他心目中的地位是非常崇高的。并且他也解释了为何会称耶稣为拉比，因为他根据耶稣所行的神迹，他认为耶稣是从神那里来做师傅的。

耶稣的回应是“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”。耶稣这么说话，意味着后面所说的话是非常严肃且重要的。但主耶稣紧接着说“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

神的国”。你可有留意到，耶稣说话的内容和尼哥底母的说话好像没有什么关联似的。尼哥底母其实是说“拉比，我知道你是谁”，尼哥底母根据对耶稣所行神迹来做判断，确认耶稣是从神那里来的，是可以教导人的师傅。主耶稣很郑重地指出尼哥底母的问题：你从我所行的神迹只认出我是一位拉比？尼哥底母自以为知道耶稣是谁，但实际上他并不知道。主耶稣的第一个“实实在在”就告诉他，他之所以没有认识到耶稣是谁，是因为他没有重生。也就是说，耶稣从尼哥底母话语中指出他的问题，告诉他：“你还没有能力能根据神迹来判断我是谁。你若想透过我所行的认出我是谁、我的身份、我的使命，你就必须要具有新的眼光。

主耶稣其实是告诉尼哥底母：不要停留在神迹的层面来追从我、尊敬我，而是要透过神迹看到“上帝的国”临到了；神迹本身只是一个记号，是一个指标，其目的是要让人认识我是谁，从而得着生命（约二十 31）。

“重生”这个词的希腊文意思是“从上头生”，思高本圣经就译为“人除非从上而生”。但是尼哥底母显然把这里的“重生”理解为了肉体的分娩过程，所以他说：“人已经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？”针对尼哥底母的错误理解，主耶稣就进一步向尼哥底母解释重生的含义，并再次用“实实在在”这个词来提醒尼哥底母，下面的话依然非常重要。

主耶稣从三个层面来解释了重生的含义。

第一，这是一个圣灵生育的过程。重生不是从身母腹孕育的角度来理解，而是从属灵生命的角度来理解。即便一个人能够再从母腹再生出来，从小就开始塑造品格、接受道德等各方面的训练，也依然处在人性的败坏中，世界没有任何办法可以把一个人改造得好像神的国的理想。主耶稣强调了一个人需要被更新、改变是在生命的根本层面上。即使是自认为有着圣洁律法比其他民族更为优越的犹太人，若要经历生命的更新改变，就必须“重生”。

第二、进一步说明重生的方式。何谓“从上头生”呢？不是尼哥底母所说的再从“母腹”生一次，而是从“水和圣灵”生出。我们知道重生是圣灵的工作，但这里的水是指什么呢？主耶稣应该是引用了《以西结书》三十六章 25-27 节中的意象：“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，你们就洁净了。我要

洁净你们，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，弃掉一切的偶像。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，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，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，赐给你们肉心。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，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，谨守遵行我的典章。”

第三，说明圣灵的工作是如何进行的呢？主耶稣用风来比喻圣灵的工作，这有着犹太人熟悉的旧约背景，如《以西结书》三十七章 9-10 节：“主对我说，人子阿，你要发预言，向风发预言，说主耶和华如此说，气息阿，要从四方（原文作风）而来，吹在这些被杀的人身上，使他们活了。于是我遵命说预言，气息就进入骸骨，骸骨便活了，并且站起来，成为极大的军队。

作为一个法利赛人尼哥底母显然熟知圣经，主耶稣这么一说他就应该马上能够明白。但这里用风来比喻圣灵的工作突出了上帝的主权，也就是说圣灵的工作不是人能够左右的，而是完全照着上帝至高的旨意来进行的。如有时候我们觉得一个人慕道多年，又喜欢来教会，他应该是被神所拣选，应该信的，但是他基于某一关键问题，就是不能信服。而有时候，你心里有负担的福音对象是完全在你意料之外的一个人，甚至是你觉得根本不可能信的一个人，但是他突然听见就信了。又或者有时候我们以为这个人快信了，但是等了好多年，就在我们快要失去希望的时候，他又回转信了，这就是

上帝超然的工作。我们可以认出来，但我们是无法左右的，就像风一样，我们可以感觉到，可以看到风吹过的景象，但是风向着什么方向吹这是我们所无法掌控的。

重生完全是圣灵奥秘的工作，因此不是谁可以操纵的，不是具有一套完整的仪式，走完了就重生了，重生也表明了上帝的拣选，我们的悔改、信心都不是重生的条件，我们能悔改认罪都是圣灵的工作，故此，无人可以靠着自已来认识基督，这完全是圣灵的工作。

总之，重生是指一个人里面有了一个 新的生命，一个新的生命原则，这是过去所没有的，也不是从世界来的。这正是主耶稣所说的，我们必须从 天上重新生一次，就是必须有一个属 天的新创造，必须有一个从 天上来的生命。

主耶稣解释了这么多，尼哥底母的反应不是不明白重生，而是直接表达了一种惊奇，不可思议的表态，他说：这怎么可能呢？尼哥底母可能会想：我一直遵循并教导别人的是遵行律法，才能得以进入神的国，你怎么说进入神的国要“再生一次”呢？面对尼哥底母更大的困惑，主耶稣责备他说，我讲的都是圣经记载的，你怎么不明白呢？主耶稣指出尼哥底母之所以不能理解重生和圣灵的工作之间的关系，不是因为理性的问题，而是因为信心

的问题，是因为“你们不领受我们的见证”。

很多时候，不明白不是因为理性，而是因为信心：这个从拿撒勒来的人竟然就是救主？尼哥底母先前以为“我们知道你是从神来的”，主耶稣指出其实你们不知道我是从神来的。这里主耶稣特别提到了自己是从天降下来的人子的身份，其实是为了告诉尼哥底母只有从 天上来的人才有资格讲说天上的事情，而他正是从 天上降临到地上的神的儿子。于是，主耶稣第三次用“实实在在”来进一步说明重生的真理。

对于尼哥底母的不理解，主耶稣有些“不理解”：你是熟读圣经律法的犹太人的先生，你对圣经是怎么理解的呢？你没有读过摩西在旷野举蛇的故事吗？“地上的事”应该是指律法所记载的历史事件，而天上的事就是主耶稣在这里所说的“重生”。主耶稣在此提到了摩西在旷野举蛇的故事（民二十一 4-9），并以此来铜蛇是上帝的救赎，以色列人被毒蛇所伤，那么相信就是抬头那铸造的铜蛇病就得痊愈。

“重生”是从活的信心中产生

重生是从神而来，重生的那一刻，像长眠之后醒过来一样，在同一时间，就相信，像路益师描述重生的经历：上公车的时候，不相信耶稣；下车的时候，真心相信耶稣。

神拣选与人的相信是同一只手的手心与手背，同时并存，重生是神的主权的恩典，同时也是人相信的时候，中间并没有剪断。

这信心不只是一种认信，例如：承认耶稣是神的儿子，相信自己有罪，这些某种程度魔鬼也相信，重生的相信是活的信心，是产生生命改变的信心，是因为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，而有生命上的回应与改变，真正的相信是有更新的能力。

John Piper 说的好：重生不是承认耶稣超自然的能力，而是你经历这超自然的能力。（*born again is not affirming the supernatural in Jesus Christ, it is experiencing the supernatural in you.*）

这信心不是头脑的相信，而是活的，行出来的信心。

其实，主耶稣在第三个回应中，回答了尼哥底母的“怎能有这事呢？”这个问题。重生恩典是在哪里做成的呢？圣灵的工作虽然像风一样不可左右，但是圣灵重生的工作是在耶稣基督里做成的，借着仰望被钉十字架又复活升天的耶稣基督，就能得重生。

总结：

一个真正认识耶稣的人不是跟从神迹的人，不是自以为敬虔的人，不是羡慕耶稣是一个伟大的教师和道德模范的人，也不是照着圣经的教导改良了自身行为，提高了修养的人；而是一个

“从水和圣灵”重生了的人。在他的里面有了一个不属于这世界的崭新的生命，这生命如此真实，有时都令拥有这生命的圣徒自己惊奇。一个重生的人可能很多时候有软弱，行为上仍有诸多的不完全，但他软弱和跌倒时能够在认罪悔改中来寻求主耶稣的怜悯、赦免和帮助。虽然不知道圣灵是如何做成这工作的，但这生命却在我们里面提醒我们已经蒙了神特别的怜悯和爱。